

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3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监督职能。本年度共召开监事会会议5次，没有监事缺席；同时，监事会成员全体列席或出席了报告期内的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重大经济活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进行了有效监督，对企业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一、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5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一）2013年3月28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全体监事一致通过决议如下：1、《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3、《关于2012年利润分配方案》；4、《<201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5、《关于预计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6、《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7、《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8、《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二）2013年4月19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全体监事一致通过决议如下：1、《<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2、《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三）2013年8月13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全体监事一致通过决议如下：1、《<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关于公司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四）2013年10月23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全体监事一致通过《<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五）2013年12月3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全体监事一致通过《关于收购雷波凯瑞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2013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3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2013年依法运作进行监督，

对公司 2013 年度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召开程序、议事规则和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等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正不断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也不存在滥用职权、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的定期报告，对2013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财务管理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结构合理，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各定期财务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资产的购买或出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的资产购买均符合“诚实守信、公开平等”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无内幕交易，也未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金流失。

（四）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 201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进行核查，认为：公司与各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完全分开，与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系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而发生的。其交易内容明确具体，定价方法公平合理，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健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已根据《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相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并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和监管要求不断完善。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不定期进行内部控制自查，及时整改不合规事项，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规范运作。董事会编制的《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进行了检查和监督，认

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使用与管理情况良好，符合《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操作行为，也不存在侵害公司和股东合法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鉴证报告与募集资金实际使用状况一致。

（七）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建立、实施情况的意见

公司已经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对制度进行修订。2013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均认真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定期更新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对包括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利润分配等重大内幕信息进行严格管理，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备案工作，如实、完整记录和保存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并提交给监管部门。

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3月5日